

光华公管论丛

MANUFACTURING LANDSCAPE

BASED ON THE NARRATION OF
THE RURAL TOURISM PRACTICE
IN THE SOUTHERN STATE OF GUIZHOU PROVINCE

制造景观

基于黔东南乡村旅游实践的叙事

谢小芹 著

光华公管论丛

制造景观

基于黔东南乡村旅游实践的叙事

MANUFACTURING
LANDSCAPE

BASED ON THE NARRATION OF
THE RURAL TOURISM PRACTICE
IN THE SOUTHERN STATE OF GUIZHOU PROVINCE

谢小芹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制造景观：基于黔东南乡村旅游实践的叙事 / 谢小
芹著. -- 北京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8.4
(光华公管论丛)

ISBN 978 - 7 - 5201 - 2059 - 3

I. ①制… II. ①谢… III. ①乡村旅游 - 旅游业发展
- 研究 -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 IV. ①F592.77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325659 号

光华公管论丛

制造景观

——基于黔东南乡村旅游实践的叙事

著 者 / 谢小芹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刘 荣

责任编辑 / 刘 荣 孙智敏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独立编辑工作室 (010) 59367011

地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址：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18

印 装 /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17.25 字 数：270 千字

版 次 / 2018 年 4 月第 1 版 201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201 - 2059 - 3

定 价 / 9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读者服务中心 (010 - 59367028) 联系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本书出版得到西南财经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 2017 年专著出版资助项目（JBK170803）及四川省社会治理创新研究团队（JBK170508）项目资助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1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3
第二节 本书的核心概念	15
第三节 分析视角及研究框架	17
第四节 研究内容	21
第五节 研究方法及田野点	25
第二章 景观化：旅游开发中的商品化逻辑	32
第一节 文化真实性与文化商品化之争	32
第二节 乡村旅游本质研究	42
第三节 景观、商品及文化商品化	52
第四节 人造物：“落后”为何值得欣赏	60
第五节 景观化：制造可被欣赏的文化产品	68
第六节 小结：景观化	78
第三章 景观的权力制造	81
第一节 发现“景点”：苗寨如何被纳入政府开发项目	81
第二节 招商引资和项目汇集	86
第三节 “国家的视角”和行政总动员	91
第四节 治理景区	96
第五节 小结：“旅游型发展主义”	108

第四章 景观的商品化生产：资本下乡与旅游开发	113
第一节 资本下乡与“布景”	114
第二节 景观制造中的布控和“组合拳”	116
第三节 小结：“组合拳”背后的资本逻辑	137
第五章 “同意”和“反抗”：景观社会中的当地人	140
第一节 分化的当地人	140
第二节 “共识”与“同意”	141
第三节 对立与反抗	151
第四节 小结：分化的本地人，分化的行为	164
第六章 “迷失”和“反抗”：景观社会中的游客	166
第一节 分化的游客	166
第二节 “心满意足”——迷失中的认同	172
第三节 “上当受骗”——乡村旅游者的反抗	176
第四节 小结：分化的游客，分化的行为	189
第七章 景观社会的悖论	191
第一节 内视角下的景观与村社	192
第二节 外视角下的文化与村寨	210
第三节 产销分离	216
第四节 小结：谁的村寨，谁的景观？	226
第八章 结论和展望	229
第一节 结论	229
第二节 展望	243
参考文献	252
后记	265

第一章

导 论

“我讨厌旅行”，半个世纪以前结构主义大师克洛德·列维-斯特劳斯（Claude Levi-Strauss）如是说。但正是讨厌旅行的列维-斯特劳斯因其讨厌的旅行而缔造了经典名篇《忧郁的热带》，成就了人类学史上的一段佳话。姑且不论旅行与旅游的区别，他所讨厌的并不是旅游本身，而是旅游带来的身体和精神上的负担和包袱。大多数作为游客的外来人到达一个旅游目的地后，不是疾呼“上当受骗”、“再也不想来了”之类的抱怨话语，而是想要真正体验在异域环境中自由自在而又具有尊严的生活，过一种短暂的“诗意地栖居”生活。

“碧山计划”是2011年6月由欧宁策划的知识分子在安徽乡村地区共同生活的实验，意在探讨徽州乡村改造和乡村重建的可能出路，并探索一条集多种功能于一体的新型乡村建设模式。因其携带有中国精英知识分子的理想情结和乌托邦在乡村社会的一厢情愿，故而备受争议。关于“碧山村要不要安装路灯”的争论：村民们非常希望有路灯，否则泥泞的夜路没法出行；而外来诗人和游客却认为，有了路灯就看不到星星了，破坏了乡村的诗意。“碧山计划”是一种典型的强制性、单向度的旅游设计叙事系统，殊不知，知识分子的乌托邦是否能够代表旅游者的真实需求，尤其是中国近年来兴起的新旅游者或者乡村旅游者。而这类群体往往被误导性地贴上机械的怀旧复古、回归自然和欣赏落后的标签，“越是落后的，就越对他们有吸引力”这是对其的误导和歪曲。乡村旅游者被深刻地打上了后现代社会的印

痕，但其绝对不是一种呆板地遵从传统的机械主义者，其乐意追求的也非碎片化的生活方式。他们真正追求的是一种流动的传统，而非静止的文化和板结的传统，是对传统历史文化精髓的欣赏和尊重；他们追求的并不是一种落后的生活方式和文化，而是一种自由的、无拘无束的以及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自身高度和谐的回归自然和田园的生活方式；他们并非各玩各的，而是期待和寻找主客互动，是对地方的高度认同和对当地特色的保护；他们强调一种多元异质的主观体验、感悟和认知，认为旅游的过程也是一个自我理解、自我发现和自我认知的过程。“碧山计划”则有意扭曲了真正乡村旅游者的真实需求，只是一种自说自演的精英筹划而已。

近期发生的“峨眉山景区村民阻路维权事件”起因于企业和政府等外来力量控制景区发展，村民在旅游开发和发展中始终处于利润分配的最低端。这是一种地方性知识的城市化和开发方式的经济独裁化，作为文化持有者的村民则被排斥在边缘，成为观望者和迷茫者。而生活于当地环境中的人才是地方性知识和传统文化的真正主人，村社规则、仪式活动、风俗习惯等都是当地人在发展过程中不断创造出来的，凸显出逝去的祖先、现在的我和未来的子孙的绵延感。乡村旅游的核心是当地的文化或族群生活的方式，而人是文化的载体，人的缺场将会导致文化彻底丧失意义，而文化又在不断地形塑生活在其中的人。产销合一和人景合一，这也是乡村旅游者所真正追求的一种境界。如何在全球化潮流中维持一种“去中心化”的他者形象，是旅游目的地能否具备长期吸引力的关键。

旅游涉及游客、当地人和设计者，这就给乡村旅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即如何协调三者之间的关系：对游客而言，要减轻其在旅游过程中的负担和压力；对于当地人而言，要合理分配利润和保护当地传统文化；而对于设计者而言，要设计一条既符合产销者需求又能符合自身利益的旅游发展之路。那么，什么样的乡村旅游才是真正的乡村旅游，乡村旅游的价值和意义何在，这是乡村旅游研究的元问题。只有明确了这些问题，才能进一步推进对乡村旅游的研究。本书从“乡村旅游是什么”的本质命题出发，提出“制造景观”概念，围绕“景观是如何被制造出来的”这一核心命题，指出当前乡村旅游开发是在“他者文化是可以消费的”这一观念下制造出的一簇簇旅游景观，旨在探讨少数民族地区的村寨及文化在乡村旅游开发过程中为何

以及如何演变为一种制造出来的旅游景观，即景观制造的原因、过程、机制及后果。本书重点在于探讨一个特定少数民族地区旅游开发中权力、资本和地方的关系，商品、景观与文化的关系及乡村旅游的本质。本书基于西方马克思主义的立场来反思乡村旅游开发中出现的诸多问题，核心主题仍然指向文化商品化论题，但克服了该理论在研究方法上的二元性和研究内容上的“弱介质化”和“行动者缺场”的局限。因此，旅游介质和行动者这两大视角使具有行动者意义的文化商品化研究成为可能。此外，笔者提出了“主体间性的诗意图居”是乡村旅游的本质的观点。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一 历史、文献与经验中的思索质疑

(一) 历史之思：旅游的演变史

正如学者所言，“我们不能孤立地看待旅游现象，应该把它置于社会发展的‘语境’中去考察，只有这样，才有助于我们理解旅游这一独特的社会活动的本质”^①。也就是说，旅游发展的历史必须与社会发展阶段勾连起来。旅游的演变史大致可分为三个阶段：从农耕社会特定阶层的旅游到工业社会的大众旅游，最后到正在经历或即将到来的后工业社会的乡村旅游。旅游在人类发展史上古已有之，亚洲古代的朝圣旅游、古希腊奥林匹克体育活动等也伴随着大量的旅游行为。本书将旅游发展开端定位在农业社会。在农耕文明下，旅游作为少数人的特权，不论是宗教朝圣、政治军事使命，还是个人的冒险精神，旅游涉及的都是特定阶层的、较为奢侈的活动。一般而言，只有少数有钱和有闲暇的人才能开展旅游，而这些人往往是贵族出身，平民百姓则与旅游无缘。因此，早期的旅游带有明显的贵族化气息。

自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随着现代交通条件和设施的改善等，包括亚洲地区在内的几乎所有国家的旅游活动和旅游产业都开始迅速发展起来。20 世纪

^① 彭兆荣：《旅游人类学》，民族出版社，2004，第 3 页。

80年代以来，旅游便成为世界范围内的一种时尚，以其独有的方式成为世界上最大的一种工业。它已经达到了这样一种情形：只要你可以阅读到的、可以看到的旅游，就可以去实现它。^① 在这个阶段，普通大众也可参与到旅游中来，旅游摆脱了贵族意味而正式迈入大众旅游的时代，即所谓的现代旅游（又叫大众旅游、规模旅游或群众旅游）。在工业文明下的现代旅游兼具大规模旅游活动及旅游产业的两大特征。“你旅游了吗？”几乎成了当代人交流时不可或缺的问候方式。一方面，现代旅游是由现代性阴暗面推动而开展的逃避、怀旧、寻找异域感的行为等；另一方面，旅游实践离不开现代社会提供的交通设施和休假制度等。因此，旅游是现代社会“好恶交织”^② 的产物。在西方，乡村旅游是在工业化和现代化完成之后的一种对其理性反思的结果，工业化、城市化、理性化的过程也伴随着祛魅、世俗化、精神世界的枯竭、价值意义的丧失、人的主体性的消解等。尽管西方国家在20世纪50年代就进入了大众旅游时代，而中国在改革开放后才进入大规模的群众旅游时代，但它们拥有一个共同的特征，即现代旅游的一个基本发展背景是现代工业社会。旅游作为世界领域内的一种产业，即“旅游工业”，旅游工业时代的来临，是工业社会的产物，旅游业高速发展伴随的是地方文化环境破坏，社会问题丛生，人与自然、人与人和人与自身之间的矛盾不断凸显。大众旅游发展的弊端不断暴露，而作为旅游新形势的后现代旅游或乡村旅游开始出现。

乡村旅游的雏形可以追溯到19世纪中期的法国。1855年，一位名叫欧贝尔的法国参议员带领一群贵族来到巴黎郊外农村度假。他们品尝野味，乘坐独木舟，学习制作肥鹅肝酱馅饼，伐木种树，清理灌木丛，挖池塘淤泥，欣赏游鸟，学习养蜂，与当地农民同吃同住。这些活动使他们重新认识了大自然的价值，加强了城乡人们之间的交往，增强了城乡人们的友谊。^③ 20世纪60年代，西班牙开始发展现代意义上的乡村旅游。随后，美国、日本、

① 彭兆荣：《旅游人类学》，民族出版社，2004，第2页。

② 王宁：《旅游、现代性与“好恶交织”——旅游社会学的理论探索》，《社会学研究》1999年第6期。

③ 石强、钟林生、向宝慧：《我国乡村旅游发展研究》，载郭焕成、郑健雄《海峡两岸观光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2004。

波兰等国先后推出乡村旅游产品，乡村旅游逐渐盛行开来。20世纪80年代后，在欧美一些发达国家，乡村旅游已具有相当的规模，并且已走上规范发展的轨道，显示出极强的生命力和越来越大的发展潜力。^①而中国乡村旅游起步较晚，且与城市信仰的发展和新农村建设密不可分。随着中国城市化的进程不断加快，快节奏和紧张的生活使城市人各种压力增加。这是一种现代风险和危机，这些危机促使城市人产生了逃避倾向和怀旧情结。在乡村社会中，城市人可以体验一种缓慢和悠闲的生活方式，这是乡村旅游所能赋予人的价值。近年来，乡村旅游成为地方政府促进乡村发展、实现新农村建设等的法宝，尤其是在老、少、边、穷地区，“旅游脱贫致富”、“旅游实现小康”等发展话语不断浮现。各地农村社区开始开展旅游实践活动，尤其是在政府的倡导下，乡村旅游发展更加活跃起来。新农村建设如火如荼，乡村旅游正好可以派上用场。“文化搭台，经济唱戏”成为政府一大口号，尤其是自2006年中国“乡村旅游年”举办以来，乡村旅游几乎成为众多省区市发展的支柱产业。因此，中国乡村旅游的发展具有浓厚的经济产业特性。“乡村旅游虽然历史悠久，但只是到了今天这个有点后现代味道的时代才显示出特别的意义和更加旺盛的生命力，今日旅游正日趋走向‘乡村化’(ruralization of tourism)。”^②然而，乡村旅游因其取得的成绩及凸显的问题而争议不断。一部分人认为乡村旅游的实施增加了当地人的经济收入、提供了就业、带来了基础设施的改善及村庄面貌的焕然一新。这些人不乏政府官员和学者，他们更多地看到了乡村旅游带来的经济福利及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而另外一部分人则注意到了旅游带来的意外后果，如乡村旅游开发中村民参与性不强，政府的行政色彩过浓，乡村旅游公司的经营性较强，大部分收益溢出村外，当地文化、生态等遭到巨大的破坏，人们生活水平提高不大，村民与政府和公司的矛盾及冲突不断，村庄原汁原味的文化丢失，村社集体瓦解。近年来，乡村旅游发展备受诟病，因此，本书主要从“乡村旅游是什么”入手，将乡村旅游发展的困境置于社会发展阶段中进行

^① 马彦琳：《环境旅游与文化旅游紧密结合——贵州省乡村旅游发展的前景和方向》，《旅游学刊》2005年第1期。

^② 左晓斯：《可持续乡村旅游研究——基于社会建构论的视角》，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第1页。

解读，这样的话，其矛盾和冲突才能得以明晰地展示。工业化生产方式就是对文脉和地脉的逆向倒转，文化的特殊性上升为普遍性，这导致文化内核的丧失和文化内涵的消解。因此，将工业社会的普适性规则运用在乡村旅游特殊性的领域之中，我们可以将其看成是两套不相容的系统出现碰撞，并最终引发系列问题。

（二）文献“二思”：文化商品化理论的局限及乡村旅游的本质

根据文献阅读，笔者一直在思考两个问题：一是文化商品化的研究存在研究方法上的二元性和研究内容上的“弱介质化”与“行动者缺场”的问题，因此，笔者尝试从二重性的方法论出发，以行动者和强介质为理论视角开展对文化商品化的研究；二是乡村旅游的本质问题有待从本质层面进行深入研究，于是，笔者提出了“主体间性的诗意化栖居”是乡村旅游本质的观点。

1. 关于文化商品化论题的研究

在乡村旅游的研究论域中，最有影响力同时也备受争议的就是文化商品化理论。尽管研究者及研究贡献众多，但这仍然是一个十分值得深入挖掘的问题。格林伍德（Greenwood）可谓文化商品化研究的开创者和集大成者，他以西班牙的一个旅游村为田野点，从人类学的视角探讨了其传统文化仪式活动——阿拉德仪式——在旅游开发中遭受的异化，最后他提出了“文化能被商品化吗？”这一开创性的议题。之后，围绕他的研究，研究者们形成了观点迥异的两派。围绕文化商品化是利大于弊还是弊大于利的问题，两派争论不休。然而，笔者认为目前关于文化商品化研究存在两方面的局限性：第一，方法论上的二元论；第二，内容上的“弱介质化”和“行动者缺场”。就其研究方法论而言，文化商品化理论将当地文化和非当地文化、农村特殊主义的文化演进之路和城市普适性的文化演进之路等区分开来，凸显出乡村旅游中由“地方性”塑造出来的文化的重要意义，这是乡村旅游存在的基本前提。然而，目前的研究将二元对立的思考框架推崇到极致，认为乡村与城市、农耕与工业、村落与外部、传统和现代等是绝对二元对立的，由此，他们陷入一种二元对立研究范式的困境。这又具体表现在两方面：一方面是坚持机械的结构论论调，他们认为当地文化是

在当地语境中生发出来的，理应保持原形和原汁原味，甚至陈规陋习也应该成为保护对象；另一方面是遵从一种极端保守和机械的唯物主义路子，他们认为当地文化在形式和内容方面都不能改变，他们甚至倡导一种静止的文化观。然而，他们在批判旅游带来的博物馆化时也让自己的研究博物馆化了。

就其研究内容而言，文化商品化理论的强项是将人类学引入旅游研究中，这指的是人类学从东道主和游客的角度来展开对人的研究，这是一种较为传统的研究路径，到目前为止，相关方面的研究取得了不错的成绩。然而，传统的研究路径也面临一些挑战。第一，文化商品化的传统研究在很大程度上遮蔽了对连接两者纽带的探讨，即对诸如资本、权力、导游和符号等旅游介质的研究。中国学者杨丽娟将这一提法明确化并指出介质研究的重要性，“起着中介桥梁和纽带作用的介体在旅游实践中，往往决定着旅游体验的质量高低，并因其良莠不齐的专业意识和技能触发了大量的旅游问题。因此，介体在中国旅游中有着非常重要的研究价值和意义。但现有的介体研究非常薄弱：一是数量少；二是质量不高，多发表在一般期刊；三是零散研究多，缺乏指导主线和系统性；四是客体化消解：即把介体作为客体景观建构产生吸引功效中的一部分，回归了传统的两端式（即东道主与游客）研究，而消隐了介体的‘纽带’本质以及由此引发的特性问题，缺乏把介体作为一个整体单元进行独立研究，研究中出现了明显的‘弱介体’化趋势”^①。她从介体的角度出发研究文化商品化，提出了一个崭新的研究视角。然而她并未对其展开深入探讨，同时她忽视了对介体背后的行动者和宏大法则的关注。在工业文明的社会形态下，无论是规划公司、旅游行业协会和旅游局等隐性介体，还是诸如导游、旅行社及旅游饭店等显性介体，皆受制于中国特殊的政府主导的政治法则和全球普遍的资本主导的经济法则，作为旅游介质的权力和资本才是真正的“操盘人”。第二，文化商品化因其携带有站在东道主的角度呈现目的地的挤压和商品化的意蕴，这就遮蔽了行动者在这一过程中的行动意义和价值。在乡村旅游中，有着当地人的反抗和赞同，也有游客的抵抗和附和，即便这种行动有时十分乏力。在地方小场域和空间中，行动者的行动意义和价值在于对宏大的结构、网络、背景和过程等

^① 杨丽娟：《西学东渐之后：旅游人类学在中国》，《思想战线》2014年第1期。

起到一种限制作用。对文化商品化研究局限性的根源在于对乡村旅游本质的模糊认知，而后者是乡村旅游研究的前提和基础。

2. 关于乡村旅游本质的研究

众多学者通过对乡村旅游概念的研究后达成共识，他们认为文化性和乡土性是乡村旅游的本质，而笔者认为这只是其表象而非本质。张廷国认为，“现象学研究的是现象的本质，是那种使某‘事物’成为某事物的东西——没有它就不成为该事物。现象的本质就是事物的‘共相’，它可以通过对支配着现象本质的外在表现和具体结构的研究来加以描述。换句话说，现象学试图系统性地揭示和描述生活经验中的内在意义结构”^①。海德格尔是从本质出发思考问题的众多学者之一，他提出人存在的本质就是“诗意地栖居”^②。笔者认为现象学对于乡村旅游本质的研究有重要的启发意义。乡村旅游正是一种存在形式。从存在的本体论高度来解读乡村旅游是什么，这是一种新的思路。乡村旅游暗含着当地人与游客这两大主体的交汇。“主体间性”是西方哲学的一个概念，是关于主体与主体之间的一种关系，王洪光等认为“主体间性理论从根本上是关注主体与主体之间的关系，实现由仅关注主客体关系中的主体性内涵，向关注存在的更本质方面——主体与主体之间关系的转变”^③。本书提出乡村旅游的本质是“主体间性的诗意化栖居”，这个论断具有两方面的含义。一是谁具有诗意栖居的权利？即诗意栖居的主体是谁。这里不仅包括世世代代居住于此的当地人，因为文化是他们祖祖辈辈保留和衍生出来的，是他们长期栖居的结果。此外，游客也理应享有诗意的栖居权，过一种短暂的、没有包袱和负担的诗意生活是他们进入异质环境中的真实需求。二是诗意栖居的关键性主体是谁？如果说

^① 张廷国：《现象学不是什么是什么》，《江海学刊》2009年第5期。

^② “人诗意地栖居”是德国诗人荷尔德林的诗句。荷尔德林在诗中有一句“充满劳绩，但人诗意地栖居在此大地上”，他认为人越有诗意就越趋向于栖居于大地之上，而不是翱翔在天空。因此，他提出人存在的本质是“人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而后经过海德格尔的不断创新和发展，他将其提高到人的本质的存在性高度来进行研究，这也是其全部理论和学说的依归。详见海德格尔《诗·语言·思》，彭富春译，戴晖校，文化艺术出版社，1991，第185~201页。

^③ 王洪光等：《主体间性：女性人文贫困问题的理性反思》，《大庆师范学院学报》2014年第4期。

第一层含义区分出了旅游主体的问题，那么第二层含义则对主体进行关键主体和一般主体的层级划分。关键主体是比一般性主体更加重要的主体，在乡村旅游语境中，关键主体是当地人，是他者的文化，是在当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和文化环境交汇中的地方性知识库。何景明指出，“在发展策略上要变给予游客们想要的（giving the customers what they want）为生产我们能出售的（producing what we can sell）”^①。他的言外之意并非是真正生产和出售文化，而是要始终保持他者的关键主体位置。他者及其文化是乡村旅游之“根”，缺少了它，文化对于游客而言也仅仅是供人观赏的吸引物而非在异域社会体验的一种独特的生活方式，乡村旅游也就不再是乡村旅游了。

（三）当下之间：日常生活和田野调查中的旅游

乡村旅游是什么，这既是一个理论问题，也是一个实践性很强的问题。本书的问题意识直接起源于旅游时代中人对旅游的感悟和认知，这里的人既包括畅游在旅游中的普通人，也包括在旅游时代做旅游研究的学生、老师和专家学者等。前者主要涉及旅游生活中的日常实践，后者主要涉及旅游研究中的经验实践。从日常生活之间的旅游到经验调查中的旅游，从生活中的初步感觉和体验到研究中的深刻理解和理性认知将最能说明本书研究的问题意识，即在文献之外，以经验为导向的路子能更好地提出一个问题。

1. 关于日常生活中的旅游感知

时常看到周围的朋友到不同的乡村地区去旅游，其中不乏乐观者和悲观者两类人。乐观者旅游回来后的幸福度极高，他们在旅游活动中感受到了旅游带给自己的价值和意义，“那个地方很好玩，就像是一个县城一样”，“吃了一路，看了一路，好尽兴”等，即他们将旅游地看成是所谓的好吃好喝的地方。而悲观者在去旅游目的地之前，那种兴奋和期待之情跃然脸上，而旅游回来之后除了一脸的疲惫不堪，剩下的更多的是言语上的抱怨，“我们上当受骗了”，“我以后再也不会去那个地方了”，“感觉没有什么好看的”，“真不值得去看，还不如在家看看电视”，“跟城市没什么两样，到处都是灯红酒

^① 何景明：《国外乡村旅游研究述评》，《旅游学刊》2003年第1期。

绿的”，诸如之类的话语不绝于耳。虽然不能描述出他们在旅游过程中的遭遇和事件，但从这些只言片语中，笔者接收到的信号是他们在旅游过程中的不愉快情感，本该是轻松愉快的旅游经历却演变为对旅游的抱怨甚至厌恶。他们在旅游的过程中或许遭到了强买强卖、被导游欺骗、被旅游地小贩的高价索买、宰客，甚至在旅游地发生了一些矛盾和冲突，这些旅游遭遇汇总起来使得他们将乡村旅游作为埋怨和批评的靶子。不论是乐观者还是悲观者，他们所“乐”和所“悲”皆指向制造出来的一套景观。因为前者并非在经历真正的乡村旅游，他们迷失在一套围绕工业化、理性化和城市化的文化观念而制造出来的景观所产生的一种“催眠行为和刺激力量”^①中，他们为催眠术的幻象与让人昏乱的娱乐形式所麻痹^②，他们是一群典型的“景观的幻象囚徒”^③，他们是景观制造中的“同意者”。而后者怀着真正体验、寻找异域、追求自由等乡村旅游理念去旅游，但并未体会到，所以他们在旅游场域中和回到生活场景中不断地抱怨和反抗，这是制造景观的“对立者”。

作为旅游者，笔者也去过不少地方。贵阳市花溪区的布依族村寨，即镇山村，这个村自然风景非常优美，环境宜人，生活在其中的布依族村民，除了少数经营农家乐的老板较年轻外，大多是年迈的老人，零零散散地漫步在村寨中。大多数妇女也跟随丈夫外出务工，这是一个典型的留守儿童和留守老人的村落。笔者比较满意那里的自然风景，但媒体上宣传的“布依族风情”丝毫未见到。“布依族的文化去哪儿了？”笔者顿感失落。“布依族人都外出了，布依文化还能持续吗？还能持续多久？”布依族作为一个勤劳善良的山地部落民族，在贵州的高原上创造出与当地环境相适应的生活方式和文化类型，这是旅游者真正想体验的。然而，现在却面临文化上的危机，这也促使笔者不断思考，究竟是旅游本身在加剧村庄的萧条趋势和布依文化的衰败，还是地方政府和旅游公司在背后慢慢地曲解乡村旅游的本质并使其边缘化。

^① [美]道格拉斯·凯尔纳编《波德里亚：批判性的读本》，陈淮振、陈明达、王峰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第81页。

^② 杨亭：《德波的景观社会批判》，《西南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2期。

^③ [法]居伊·德波：《景观社会》，王昭风译，南京大学出版社，2006。

2. 经验调查中对乡村旅游的理性认知

有两次来自田野的调查促使笔者更深刻地从乡村旅游系统与工业系统的悖论中去思考“乡村旅游是什么”这样一个本质性问题。第一次是在 2012 年，笔者通过云南大学举办的暑期研修班，对位于元阳县红河州的菁口村进行了为期半个月的调查，通过对这一村庄的旅游发展过程进行深入调查，笔者对旅游的理性认知增加了不少。菁口村作为一个哈尼族村寨，云南大学将此作为一个学术训练的田野点，是元阳县政府全力打造的一个民俗文化村，起初政府扮演单一角色，自 2008 年 12 月 28 日世博公司正式挂牌以来，“政府 + 市场”的模式就得以建立，于是政府和公司之间的“合谋行为”就产生了。据一位多年来从事菁口民俗研究的老人介绍，政府与世博公司签订了 50 年的协议，由政府出资 33.7%，公司出资 66.3%，对菁口进行大规模的投资。到目前为止，世博公司已在旅游上投资了 8700 多万元^①。村庄整齐的密密麻麻的道路、新修的蘑菇房和其他现代建筑静静地矗立在那里。菁口的旅游开发宣称的是自然与人文景观，但事实上并非如此。笔者所到的 7 月理应是旅游旺季，但是村庄中游客并不多，尽管有《太阳照常升起》的商业娱乐符号引诱，以及由梯田、蘑菇房、云海等提取的自然资源符号构造出的优美和谐图景赋予游客以极大的旅游想象，但游客对此评价仍然较低，“很多东西都不是原汁原味的了”、“跟宣传上介绍得很不一样”、“没什么看的”、“建筑也现代化了”等。如果单纯作为一个旅游者的话，那么笔者会跟普通游客的心态一致。笔者在这里并没有体验到旅游的极大乐趣和悠闲意味，相反是看了之后有还不如不看的感觉。不仅游客不满意，就连当地人对旅游开发也极不满意。政府和公司全力打造并共享红利，而作为当地文化持有者的村民却被排斥在外。由于公司和政府垄断旅游经营，村民不能从旅游中获得多少福利，相反，大多数年轻人在外务工，而老人在家务农，形成了典型的“半耕半工”的家庭经济结构，“三留守”驻足村庄，成为文化的最后坚守者。旅游于村民而言，是油水互不相干，是两张皮。村民说：“旅游是不关我们的事，随政府怎么搞，我们做我们自己的

^① 据老人介绍，这个数字算是比较保守的估计。根据现有的规划蓝图，世博公司的投入将会更大。